



## 加拿大庆祝法轮功洪传十八周年



【明慧网】在法轮功弘传十八周年之际，加拿大法轮功学员分别于 2010 年 5 月 12 日、13 日，在首都渥太华国会山前和多伦多市政府前广场举行大型庆祝集会。加拿大多名政界要员到场表示支持。

在中共长达十一年的迫害下，法轮功学员一直坚守着真、善、忍的信仰。现在法轮功已经洪传世界一百一十四个国家和地区，受到各国人民的尊敬及珍爱。

## 我被中共迫害的经历

【明慧网】我是一名四川的大法弟子。一九九七年有幸走上了修炼法轮大法的道路。

在未得法、炼功以前，我的身体有多种病症，学法炼功后，身体状况一天比一天好。一个月后，走路就象在飘一样，整个人发生了很大的变化。亲朋好友们都问我，“你吃什么营养品，身体这么好？”我就告诉他们，我是修炼法轮大法才变的这么好的，你们也来修炼吧！那时，广场上每天早晚都有人炼功，每月体育场还有一次法会交流。

### 中共邪党迫害大法

一九九九年四月二十五日下午两点钟，我丈夫正在外面开出租车，他打电话回家叫我看电视。我当时正在教新学员炼功，根本不想看电视。结果，他开车回来把电视打开叫我们看，我们大吃一惊，中共在造谣诬蔑法轮大法。情况怎么是这样呢？当时那几个刚学炼功的人害怕，不敢炼了。我依然坚定的与另一位大法弟子每天一起学法、炼功。

“七二零”之后，随着迫害的加剧，丈夫怕他在常人中的利益受到损失，自己受到牵连，开始反对我炼功。有一次，他趁我不在家，把我的大法书和大法音乐磁带给毁了。从那以后，他一看我炼功就打骂我。

## 欧议会关注中共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

（明慧记者综合报道）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九日，欧洲议会全体会议投票通过了规范欧洲器官移植的质量和安全性的决议案，以及有关器官捐献和移植的行动方案。该案中特别提到了大卫·麦塔斯和大卫·乔高关于中共为获取器官而杀害法轮功学员的调查报告《血腥的器官摘取》记录的调查证据，要求欧盟委员会就此及其它相关案例进行调查，并向欧洲议会和欧盟理事会做出报告。

决议案发起人，欧洲议会议员米洛斯拉夫·米克拉斯克本是一位医生，从《血腥的器官摘取》一书中了解到中共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的罪行后，他表示：“书中的部份内容已经让我震惊，惊骇。我强烈反对这种行径，只因为有人需要器官，就把另一群人杀死。无论在哪里，包括在中国，我想我们都应该站在人权那一边。”

### 进京上访证实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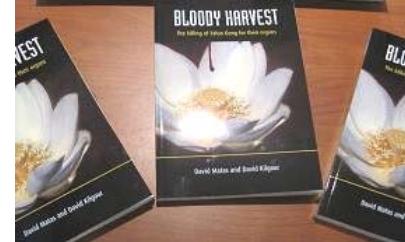
后来，我和另一个法轮功学员一起进京上访，第一次刚到天安门广场，就被一个学员的丈夫和双流公安把我们带回去了，拘留十五天。出来后，我们想再去北京，可是家人切断了我的经济来源。我变卖了自己的首饰，又借了一些钱，就又与其他十一位法轮功学员进京了。

我们来到天安门广场，当时的场景无比壮观，广场上，许多法轮功学员一起拉横幅，喊口号，惊天动地的声音吓得警察心惊胆战。警察叫来了警车，和一些便衣凶狂的打我们，还将我们抓到车上去，到一个信访办讯问，打骂，侮辱，录口供。但是没有法轮功学员给他们报姓名。后来恶警给我们用刑，一个学员受不了说了出来。当地公安就这样把我们都抓回去了。后来有九个法轮功学员被判劳教，有两年的，三年的。

我和另一个法轮功学员被非法拘留十五天。我俩在拘留所中绝食，拘留所恶警又通知派出所将我们绑架到东升派出所，关押在留置室。我和那个学员继续绝食，后来那些警察害怕出事，秘密通知家人，用欺骗的手段签了保证，并勒索了五千元钱，就这样我们被放出来了。这些事情我们当时不知道，后来丈夫看到我看书，就打我，说他承受不起了，把交五千元的押金一事说出来了，事情发生在二零零零年中国新年。

### 我和其他法轮功学员被迫害的经历

二零零二年七月二日晚上十二点钟左右，成都市国安分局打着查租房证的旗号来我家，（转下页）



《血腥的器官摘取》一书封面

(接上页) 当时我儿子还未睡，给他们开了门七、八个大汉突然一齐冲进来翻箱倒柜的找东西，并摄了像。结果一场空，什么也没有找到。他们把我叫了出去问话。我刚出门，突然从黑影里冲出几个人来到我面前，我还没有反应过来，他们几个人就用黑布蒙上了头，把我绑架了。

半路上车子的轮胎爆了，警察停下车来换轮胎，一个警察突然接到电话说，“这家也弄完了，也把她弄上车了（指另一位同修大姐也被抓了）。

我在一家宾馆里被讯问了三天两夜，恶警们用尽了下流的手段也没有问出一个字来。后来国安局几个恶警和双流县恶警胡耀忠，把我们五个人绑架到了郫县安靖镇（成都市看守所）关了一个多月。另一位内江的法轮功学员也被当地恶警绑架回去了。后来我才知道，她被判了八年，现在还在龙泉女子监狱，今年七月五日出狱。

另一位法轮功学员，大姐家中上有老下有小，婆婆是瞎子，孙子又小，需要她照顾，她的丈夫交了五万元钱才把她救出去。另外两个没修炼的侄子帮我们开车，同样也是以五万元被救出去的。我被判了七年，丈夫无法承受这种痛苦，与我离了婚。我于二零零九年七月五日出狱。

在遭受迫害的这七年中，我被从成都市看守所转到了双流到看守所。在这个过程中，恶警们对我们的迫害和侮辱手段极其下流，让我们脱光衣服搜身，看到我们炼功就用冷水泼身并进行辱骂。双流“六一零”恶警使用刑床、手铐、脚镣。指使犯人给法轮功学员灌尿。在冬天里脱光法轮功学员的衣服泼冷水，对他们打骂是家常便饭。

### 坚修大法反迫害

我们几位法轮功学员被强行判刑，我们上诉，但仍维持原判。我们被转到龙泉女子监狱，到了那里，环境更加复杂了：凶残，阴毒，伪善的面孔太多了。因为我个人性格原因，到了新的环境，不爱多说话，恶警派三个包夹一个大法弟子。每天上午干活，下午进行所谓的“学习”、“转化”。

我们在了解情况后，就不配合他们的安排。警察指使犯人和那些转化了的人对我们进行肉体和精神的折磨，几天几夜，他们心狠手辣。特别是对有些法轮功学员，他们几天几夜的用手铐铐住，不允许吃饭和睡觉，不准许上厕所，脱光学员的衣裤用冷水淋，根本没有人性。恶警还强行法轮功学员穿劳改服，有两个法轮功学员，犯人强行脱他们的衣服。这位法轮功学员绝食后，被送进了医院，院方说是肝硬化，不准出院，不知现状如何。

另一位叫钟琼芳的乐山法轮功学员，不配合恶警和包夹的指使，他们就经常恶毒打骂，脱光她的衣服；恶警不准我们出监室的门，如果出监室的门，就扣包夹犯人的分。还有一位巫江的法轮功学员叫李玉华，被迫害死了。有两位法轮功学员刑满出来，家里没有人签字接领，就又被转到新津蔡湾洗脑班，至今还未回家。

一位叫刘辉的成都小学教师。另一位叫范英，双流文星川齿厂的工人。双流两位法轮功学员被绑架判刑，钟丽娟判五年，李彩琼几次被绑架，第一次被劳教三年，第二次被判刑四年，这次又被判刑八年，至今还在简阳女子监狱。韩玉华讲真相被绑架到新津蔡湾洗脑班，后转到双流看守所至今还没有出来。

龙泉女子监狱二监区迫害大法弟子的恶警名单有：周英、廖琼芳、刘忠树、廖小红、黄慧、李琼芳、张雪梅等等。他们还指使犯人打法轮功学员的报告，给犯人的好处是加工分，减刑。还不许我们买任何东西，强行没收我们的帐卡。指使犯人给我们只买卫生用品，犯人使用我们帐卡上的钱。

## 社区主任智斗“610”

【明慧网】前两天朋友讲了一个笑话，是发生在辽西某市的一件真实故事，说现在中国大陆到处都是法轮功的传单、小册子、光盘等真相资料，抬头就能看到“灭中共”、“退党保平安”和“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等标语横幅，了解真相的人越来越多，三退的人也越来越多。

这对负责迫害法轮功的“610”来说既头痛又无奈，他们对真相怕得要死，恨得要命，时不时的向街道、社区下达收缴资料、清除标语的命令。

开始时下面的基层干部还当回事，可是时间长了，就发现，对中共这个邪恶的东西不能讲真话，如果你把法轮功的真相资料说的铺天盖地，把真实数字报上去，它不但不表扬你，还会批评你工作不力，因为它不愿听真话，离开假它就活不了，再说这些真相资料都是揭露中共的恶行，介绍大法的美好，叫人重德向善做好人，介绍善恶必报的真人真事，谁看谁受益，街道社区干部是收缴上来真相资料的第一个阅读者，时间一长，明白了真相谁还会去干那些伤天害理的事？

一天，有一个社区主任接到了“610”要下来检查的电话，她告诉下面工作人员把大面的东西清理一下，应付应付“610”，下面的工作人员哼哼哈哈的答应，实际谁也没有动。“610”的头到社区下车一看，迎接他的竟是一条“法轮大法好”标语。“610”头火冒三丈，立即叫来社区主任指着标语问：“这是怎么回事儿？”只见这位主任不慌不忙地说：“这条标语不是过去写的，是刚刚写的，这法轮功神来神去的，你这边刚清理完，一转身那边又出现了。另外我还要说明一点，这个标语不是我们社区的法轮功写的，是谁写的呢？是过路法轮功写的，现在过路的法轮功可多了，我们可管不了。”

聪明的社区主任不但没有让“610”抓住批评他的把柄，而且还巧妙的保护了本社区的法轮功修炼者，使在场的“610”哭笑不得，从此：“过路法轮功”的故事成了大家的笑谈，也成了那些有良知的社区干部对付“610”的经验。